

《关于深入推进煤炭行业信用 体系建设的指导意见》和 《中国煤炭企业社会责任指南》



煤炭工业出版社

《关于深入推进煤炭行业信用体系建设的指导意见》和《中国煤炭企业社会责任指南》

煤炭工业出版社

· 北 京 ·

《关于深入推进煤炭行业信用体系建设的指导意见》和《中国煤炭企业社会责任指南》

责任编辑 尹忠昌
责任校对 邢蕾严
封面设计 王 滨

出版发行 煤炭工业出版社（北京市朝阳区芍药居 35 号 100029）
电 话 010 - 84657898（总编室）
010 - 64018321（发行部） 010 - 84657880（读者服务部）
电子信箱 cciph612@126.com
网 址 www.cciph.com.cn
印 刷 北京市郑庄宏伟印刷厂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开 本 787mm × 1092mm¹/₃₂ 印张 1 字数 18 千字
版 次 2015 年 3 月第 1 版 2015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978 - 7 - 5020 - 4815 - 0/TD
社内编号 7670 定价 18.00 元

版权所有 违者必究

本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等质量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电话：010 - 84657880

前 言

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和企业履行社会责任工作。党的十八大、十八届四中全会明确要求加强企业社会责任立法，加快建设社会信用体系，引导企业增强社会责任感，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规范市场秩序、降低交易成本、增强经济社会活动的可预期性和效率，这是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的重要手段，对增强社会成员诚信意识，营造优良信用环境，提升国家整体竞争力，促进社会发展与文明进步具有重要意义。

煤炭是我国的基础能源。一直以来，煤炭行业认真落实国家有关能源产业政策，加强行业信用体系建设，积极履行社会责任，有力地保证了国家能源的持续稳定供给，对国家、员工、客户、交易关联方及当地经济社会发展做出了突出贡献，得到了党和国家的充分肯定。

为进一步加强行业信用体系建设，完善行业自律性约束机制，促进煤炭工业健康可持续发展，中国煤炭工业协会会同中国煤炭教育协会，组织神华集团、中国中煤能源集团、大同煤矿集团、开滦集团、陕西煤业化工集团、京煤集团、伊泰集团等单位制定了《关于深入推进煤炭行业信用体系建设的指导意见》和《中国煤炭企业社会责任指南》。在征

求多方面意见建议基础上，经研究，中国煤炭工业协会于2015年年初予以发布。希望能够为行业企业推动诚信建设、加强社会责任管理、编制社会责任报告工作提供参考依据。

本项工作得到了中国中煤能源集团的大力支持！

《关于深入推进煤炭行业信用体系建设的指导意见》和《中国煤炭企业社会责任指南》的主要起草人员：邱江、孙守仁、陈龙、葛维明、翟德元、阮仕俊、刘巍巍、郭焱冰、耿毅、黄水池、赵宝柱、姚平利、范国材、徐嘉、刘文轩、郭宁、赵林根、张伟、杨树勇、秦彦磊、王文、郑蓓、范自程、于艳华。

目 录

关于印发《中国煤炭工业协会关于深入推进煤炭 行业信用体系建设的指导意见》的通知	1
关于印发《中国煤炭企业社会责任指南》的通知	8
附录	22

关于印发《中国煤炭工业协会关于 深入推进煤炭行业信用体系建设的 指导意见》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

为推进煤炭行业信用体系建设，建立完善行业自律性约束机制，中国煤炭工业协会在广泛征求意见的基础上，制定了《关于深入推进煤炭行业信用体系建设的指导意见》，现予印发。请各会员单位深刻领会推进行业信用体系建设的重要意义，并按照国家有关要求加强工作，进一步提升企业信用管理水平。

中国煤炭工业协会
2015 年 1 月 8 日

关于深入推进煤炭行业信用体系建设的 指导意见

为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及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深入推进煤炭行业信用体系建设，建立完善行业自律性约束机制，促进煤炭工业健康可持续发展，根据《社会信用体

系建设规划纲要（2014—2020 年）》，结合行业实际，现提出以下指导意见。

一、深刻理解开展行业信用体系建设的重要意义

市场经济是信用经济。社会信用体系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和社会治理体制的重要组成部分。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党的十八大提出“加强政务诚信、商务诚信、社会诚信和司法公信建设”，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强调要“建立健全社会征信体系，褒扬诚信，惩戒失信”。建设社会信用体系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繁荣发展的制度保障，是整顿和规范市场秩序的治本之策，是保持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的必然要求。

煤炭行业信用体系建设是我国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推动行业信用建设，不断健全完善信贷、纳税、合同履行、产品质量、安全生产等的信用记录，逐步建立和完善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体系，对加强行业自律，形成有效的市场约束具有重要作用。

近年来，煤炭行业在信用体系建设上进行了积极探索，初步建立了自律性管理制度，搭建了行业内不同类型企业间的信用信息共享、违约惩戒沟通协调的机制与平台。但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发展需要相比，行业信用体系建设还比较滞后，在制度建设、运行机制、奖惩措施上还亟待完善。深入推进煤炭行业信用体系建设任务艰巨，时间紧迫，任重道远。

二、行业信用体系建设的指导思想和目标原则

（一）指导思想

按照党的十八大及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和《社会信

用体系建设规划纲要（2014—2020年）》精神，以建立健全行业自律性约束机制、完善煤炭行业企业信用记录征信平台建设为基础，以推进诚信文化建设、建立守信激励和失信惩戒机制为重点，以加强企业信用管理与风险控制为支撑，以开展企业信用等级评价、搭建社会责任发布平台及评先树优工作为抓手，深入推进煤炭行业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改善行业经济运行环境、提高行业诚信意识和信用水平。

（二）主要目标

到2020年，企业信用等级评价会员单位全面覆盖，建立覆盖全行业的以信用信息资源共享为基础的征信平台，行业自律性约束机制基本健全，利用行业信用信息开展服务会员工作更加广泛，行业守信激励和失信惩戒机制将发挥重要作用，行业诚信意识普遍增强，行业企业信用管理水平和风险控制能力显著提高，信用环境明显改善。

（三）基本原则

煤炭行业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的基本原则是：

依法经营、信守合约。引导企业不断加强诚信建设，增强依法经营、信守合约、履行承诺、公平竞争的自觉性。

广泛参与、共同推进。充分发动行业企事业单位和广大从业人员广泛参与，共同推进行业诚信建设。

系统规划、分步实施。强化顶层设计，立足当前，着眼长远，统筹全局，系统规划，有计划、分步骤地组织实施。

互联互通、系统共享。促进煤炭上下游行业之间、产业链企业之间的信用信息互联互通、协同共享，建立健全行业信用奖惩联动机制，营造诚实、自律、守信、互信的社会信用环境。

三、主要任务

（一）加强行业诚信文化建设

行业诚信文化建设是行业信用体系建设的灵魂工程，是引领行业企业诚信自律、提升广大从业人员道德素养的重要途径。要以建设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根本，贯彻执行《中国煤炭行业自律公约》、《煤炭行业从业人员职业道德准则》，加强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和个人品德教育，传承中华传统美德，弘扬诚信文化，注重诚信宣传，大力倡导诚信道德规范，弘扬中华民族积极向善、诚实守信的传统文化和现代市场经济的契约精神，把诚信作为企业文化重要内容贯穿于企业管理全过程，崇尚诚信、践行诚信，在全行业形成“以诚实守信为荣、以见利忘义为耻”的良好风尚。

（二）引导企业加强信用管理制度建设

信用管理制度建设是企业提升信用管理水平的重要保障，主要包括信用管理机构职责及工作制度、企业员工诚信教育管理制度、客户资信管理制度、应收账款回收制度、合同管理制度、合同信用档案管理制度等。从企业内部，要培养诚信素质，使企业生产经营建立在良好的道德基础之上，把好生产过程中每一个环节，建立有效运行的质量控制体系和售后服务体系，信守供销合同，完善品牌管理，树立企业良好形象。从企业外部，要规避经营风险，加强应收账款事前、事中、事后管理，将客户诚信记录纳入应收账款管理、信用销售授信额度计量，科学制定赊销制度，提高风险识别和防范能力。

（三）做好信用标准体系建设

信用标准体系建设是推动信用体系建设的重要工作依据。研究制定信用记录征集认定标准；进一步完善煤炭勘查、工程建设、煤炭生产、煤炭流通、煤矿机械装备制造及煤炭综合利用等企业信用等级评价标准；规范企业信用评价报告模板；探讨行业信用信息服务工作等标准建设。

（四）完善行业自律性约束机制建设

自律性约束机制建设是推动行业信用体系建设的重要目的。通过在合同履约、信贷、质量、纳税、环保、安全生产等方面的信用信息征集，汇总分析企业的履约能力与意愿，对企业信用分类管理，完善失信信息记录和披露制度，使失信者在市场交易中受到制约，推动形成行业性约束和惩戒，促进行业诚信经营和公平竞争。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工作规划和组织领导

结合本行业特点，积极开展调查研究，摸清本行业发展现状和存在的突出问题，科学规划本行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明确建设目标，制定详尽的工作方案，稳步推进。

行业有关单位要高度重视社会组织信用体系建设工作，切实加强组织领导，精心组织实施，统筹安排人力、物力，协调解决信用体系建设工作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及时收集、整理和报送相关情况和材料，研究提出解决有关问题的意见和建议。

（二）开展诚信教育与信用管理人才培养

按照国家“支持有条件的高校设置信用管理专业或开设相关课程，在研究生培养中开设信用管理研究方向”的要求，鼓励煤炭院校培养信用管理专业人才，并开展理论、

制度和标准研究。举办行业信用管理知识培训和信用管理职业资格培训，培育信用管理专业化队伍，为行业信用体系建设提供人力资源支撑。

（三）建立和完善行业信用信息系统

建立行业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按照数据标准化和应用标准化要求，制定数据库建设标准和规范，以合同履行、信贷、招标采购、产品质量、工商、纳税、价格、进出口、环境保护、知识产权、流通服务、工程建设、劳动用工、安全生产、产能承诺等信用记录为重点，完善行业信用记录征集（采集）办法，建立完备的煤矿企业诚信档案。对违规违纪、弄虚作假的单位或个人，要将其失信行为记录在诚信档案中，并结合企业信用评价，分析企业信用状况，及时向有关部门和社会公布，供政府部门在行政许可、项目审批、安全监管等工作中参考，同时为银行和有关交易关联方的商业合作提供参考依据。

（四）做好企业信用评价工作

总结企业信用等级评价工作经验，进一步完善煤炭勘查、工程建设、煤炭生产、煤炭流通、煤矿机械装备制造及煤炭综合利用等企业信用等级评价基本规则和指标体系，高质量稳步推进行业企业信用等级评价工作，继续扩大参评企业范围，按照信用等级对企业分类管理。出版行业诚信企业名录，通过国家煤炭工业网和商务部市场秩序网等媒体，建立和完善以优质信用企业代码为基础的实名制信用信息推介平台。

（五）推动企业加强社会责任管理

研究制定《煤炭行业社会责任指南》和《煤炭行业社会责任实施手册》，引导企业增强社会责任感，强化社会责

任管理，把履行社会责任理念纳入企业发展战略。每年继续搭建行业社会责任报告发布平台，鼓励更多的企业积极编制并发布社会责任报告，共同营造行业诚信守约履责的良好形象。

（六）加强行业诚信宣传

开展企业诚信承诺活动，利用行业各种媒体，加大诚信企业示范宣传和典型失信案例曝光力度，引导企业在生产经营、财务管理、劳动用工和安全生产等环节强化信用自律。在国家煤炭工业网上开辟专栏，宣传国家信用体系建设的文件和有关措施。表彰行业信用优质企业和诚信企业家，通过典型示范作用，推动行业诚信建设。

（七）构建行业信用信息共享平台

鼓励市场主体运用基本信用信息和第三方信用评价结果，并将其作为投标人资格审查、评标、定标和合同签订的重要依据。鼓励企业采信行业信用信息档案数据，开展客户诚信评价，运用评价结果积极扩大信用销售。面向行业共同建立信用风险监测预警，在保护隐私、合法合规的前提下，按权限提供查询服务，开展信用信息的互联互通、实时交换和整合共享，构建跨地区、跨行业信用奖惩联动机制。

关于印发《中国煤炭企业 社会责任指南》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倡导和推进煤炭企业履行社会责任，我会会同中国煤炭教育协会和部分煤炭企业，在广泛征求意见的基础上，制定了《中国煤炭企业社会责任指南》。现予印发，请遵照执行。

中国煤炭工业协会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煤炭企业社会责任指南

1 总则

1.1 《中国煤炭企业社会责任指南》（以下简称《指南》）提出了中国煤炭企业履行社会责任的目标、要求和基本原则、社会责任管理、社会责任核心议题，适用于中国煤炭行业各企事业单位。

1.2 《指南》是中国煤炭行业在社会责任领域的共同理解，可用于指导中国煤炭行业企业构建社会责任体系，制定社会

责任制度，推进社会责任管理，披露社会责任信息，不断改进社会责任实践与绩效。

1.3 《指南》提出的社会责任方面所有可能的要求，可与其他有关社会责任的标准、指南、体系或倡议同时或互补适用。

2 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

2.1 指导思想

《指南》以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为指引，坚持以人为本，坚持可持续发展，以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为宗旨，以国家法律法规和社会道德为基准，从我国经济社会实际出发，倡导和推进煤炭企业履行社会责任，通过透明和道德的行为，有效管理自身决策和活动对利益相关方的影响，实现经济、社会和环境综合价值最大化。

2.2 基本原则

2.2.1 依法合规原则

遵守中国政府以及运营所在地国家或地区的相关法律法规，遵守国际通行的公约、商业惯例等。

2.2.2 道德透明原则

基于诚实、公平和正直的价值观开展合乎道德的商业行为，并采取行动以清晰、准确和完整的方式，充分披露其经营决策和活动对当地社会和环境造成的已知和可能的影响。

2.2.3 以人为本原则

尊重人权，重视人的需求，将其作为决定组织成败的根本和关注的中心，围绕激发和调动人的主观性、积极性、创造性开展经营管理活动，致力于实现人与组织的和谐发展。

2.2.4 持续改进原则

履行社会责任应与组织的发展阶段、社会发展需求相结合，定期开展自我评估，并依据社会责任层次（必尽的法律责任、应尽的道德责任和自愿承担的责任）持续加强社会责任管理，不断提高企业品牌影响力和经营绩效。

3 社会责任管理

3.1 组织机构

3.1.1 成立社会责任领导协调机构，指定分管社会责任工作的高层管理者，负责组织制定并监督执行社会责任战略、规划和重大行动方针、政策。

3.1.2 明确社会责任主管部门，在领导协调机构指导下，负责本单位具体的社会责任相关工作。

3.1.3 明确内部各层级机构社会责任工作的职责和权限并各司其责，落实到位。

3.2 制度建设

3.2.1 建立社会责任专项管理制度，形成包括制定工作方案、实施工作计划、跟踪企业活动、评估责任落实、发布责任报告等环节在内的社会责任管理制度体系和流程化管理机制，保证企业社会责任工作的规范化和常态化。

3.2.2 加强组织日常运营管理制度建设，将社会责任理念和要求融入组织运营管理的各项制度，对各项制度进行完善和优化，通过管理机构和人员负责任的行为，提升社会责任管理的规范化水平。

3.3 能力建设

3.3.1 培育与履责能力相匹配的企业文化，系统总结、梳理组织发展过程中所形成的核心价值观，提出具有企业特色的社会责任理念，并融入发展战略和运营管理全过程。

3.3.2 制定和实施社会责任培训计划，对与社会责任相关的关键岗位进行重点培训，提高队伍整体的社会责任履责能力。

3.3.3 积极参与国内外及行业内外有关社会责任的研讨与交流，学习、借鉴国内外成熟的社会责任管理实践经验。

3.4 持续改进

建立履行社会责任的监督考评机制，通过构建社会责任管理关键绩效指标体系，检查和评估企业履行社会责任的制度、措施及成效，并根据评估结果及反馈意见，及时改进和完善社会责任管理体系，促进社会责任管理绩效和可持续发展能力的不断提升。

3.5 利益相关方沟通

3.5.1 企业应有效识别利益相关方，建立利益相关方参与机制，保障利益相关方的知情权、监督权和参与权，与利益相关方共享发展机遇，共同应对挑战。

3.5.2 在相互信任与广泛共识的基础上，建立和完善社会责任信息披露方式、渠道和程序。通过企业网站、内部刊物、发布社会责任报告、举办社会责任日（周/月）等沟通渠道，让利益相关方及时、全面地了解企业履行社会责任的信息和绩效。